

## 其他事項說明

### 「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設置及管理辦法」第二條、第六條、第六條之一修正草案

#### 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農業部動物保護司
- (二) 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
- (三) 聯絡人：蘇技正
- (四) 電話：(02) 2312-4640
- (五) 傳真：(02) 2383-2605
- (六) 電子郵件：suihsin@moa.gov.tw

#### 二、補充資訊：

##### (一)曾考慮之主要替代方案：

無替代方案。

##### (二)用於支持法規之相關資訊(包括可合理取得之科學、技術、經濟等資訊)：

本辦法係依動物保護法第16條第3項規定：「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之組成、任務及管理之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」授權訂定，為強化動物科學應用機構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照護委員會或小組(以下簡稱照護委員會或小組)之組織及其對實地查核評核結果之後續追蹤管理，期藉由修正「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設置及管理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第2條、第6條及第6條之1，供各機構照護委員會或小組遵守並落實其任務。本部業於115年3月17日邀集利害關係人召開「研商修正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設置及管理辦法會議」，取得與會單位對於修正本辦法第2條、第6條及第6條之1之共識。藉由強化各機構照護委員會或小組落實其任務，對提升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維護動物福利，有正面助益。